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二O二一年六月十五日**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概述**

1、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及国家卫生健康法律法规、省卫生健康地方性法规，拟订全市卫生健康政策、规划、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编制和实施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3、拟订并组织落实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含安全生产事故）的医疗卫生救援。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负责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负责卫生健康系统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7、拟订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拟订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提出完善计划生育政策建议。

9、负责全市卫生健康工作，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负责全市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等工作；组织开展对外交流活动。

11、负责重要来宾、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2、拟订全市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和全市爱国卫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13、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4、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市卫生健康局要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浏阳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二）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1.机构设置。浏阳市卫生健康局机关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宣传教育科技科、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服务科）、公共卫生科（卫生应急办公室、职业健康科）、医政医管科（中医科）、体制改革科、老龄健康科、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爱国卫生工作科（爱卫办）、政工人事科（党建办公室）、财务内审科12个科室。浏阳市注册登记医疗卫生机构共1240个，其中市级公立医疗卫生单位6个，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个，乡镇卫生院31个。

2、浏阳市卫生健康局机关目前共有在职干部职工67人（其中合同制聘用人员2人），离退休141人（其中离休人员1人，全额退休人员68人，差额退休人员72人）。

**（三）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重点项目建设

持续改善基础设施，继续推进“健康长沙”PPP项目浏阳子项目建设，争取市中医医院危急重症大楼下半年开工建设，集里医院门诊综合大楼建设年底完成主体工程建设，扎实做好市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项目前期工作并争取年内开工建设。继续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三年行动，推进张坊、洞阳镇卫生院整体搬迁项目立项建设，做好永和、蕉溪镇卫生院整体搬迁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2、健康促进工作

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健康中国行动组织实施和考核方案的通知》《健康中国行动推进委员会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等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健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针对威胁我市居民健康的主要问题，紧扣十五项重点任务，研究制定近期、远期具体行动方案，分阶段、分步骤组织实施，落实落细各项工作任务，推动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促进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不断提高市民健康素养水平。

3、服务能力提升

以市人民医院整体搬迁为契机，扎实推进人民医院创建三甲医院，力争率先通过全省首批县级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创建验收。着力抓好大瑶等中心卫生院二级医院创建。深入实施“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全方位提升基层急诊急救能力，确保2021年乡镇卫生院和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基本标准或推荐标准，使广大群众就近享有安全、有效、方便、经济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进一步突出中医药特色和优势，发挥中医药在疾病预防、治疗、康复中的独特作用。

4、卫生城市创建

一鼓作气推进国家卫生城市创建，着力抓好国家暗访反馈问题整改、技术评估和综合评审等后续工作，持续做好“设施、管理、素质”三篇文章，不断巩固提升创建成果，推动城市精细化常态化管理，确保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5、人才队伍建设

聚焦基层人才“招录难、留住难”问题，积极落实省委《促进人才向基层流动实施方案》和市委组织部等五部门联合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开辟卫生人才引进绿色通道，计划招聘专业技术人员300多人,创新人才“引”“育”“留”“用”综合举措，不断充实稳定卫生人才队伍。以市人大常委会专项评议医德医风工作为抓手，进一步加强医德医风建设，构建更加和谐的医患关系。

**（四）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20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为35360.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09.59万元，项目支出33851.2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经费和运行经费、公共卫生专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专项、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专项、计划生育服务专项以及其他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事务支出专项等方面。

二、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实际整体收支情况。本单位2020年度基本支出总资金1509.5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443.7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5.64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65.8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36%，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三公” 经费总支出情况。本单位2020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30万元，决算数3.58万元，完成预算的11.9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3.58万元，完成预算的17.89%；无因公出国（境）费用。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实行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二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开支减少。

3.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情况。

2020年没有参加出国（境）团组。年末车辆保有量0台。

**（二）项目支出**

2020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总资金33851.29万元。

1.项目资金均为财政资金投入。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公共卫生专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专项、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专项、计划生育服务专项以及其他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事务支出专项等。

2020年，项目总支出为33851.29万元，主要是用于基本公共卫生专项12374.4万元，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专项5312.49万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专项4656.01万元，计划生育服务专项3073.66，健康民生专项941.53万元，公立医院专项3037.12万元，其他卫生健康和计划生育事务支出专项2605.59万元，中医药专项462万元，重大公共卫生专项416.09万元，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专项972.4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按照“一个专项一个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相应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的分配、拨付、使用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局财务科、监察室、业务主管科室和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职责分工，相互配合，共同做好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

2020年局机关申报50万以上项目两个，为四个城区“公共区域病媒生物防治服务”， 招投标工作均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招标，在指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并按公告约定时间、地点开标、评标。开标、评标过程均受财政、纪检等行政监督部门行政监督。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由局全面统筹，业务科室精心组织，项目单位具体实施。年初根据项目年度目标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职责分工和考核细则；年中开展绩效监控，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厉行整改；年末进行项目验收和绩效自评，发现项目实施过程的困难，总结经验、亮点，作为下年度项目实施的参考依据。2020年，我局项目全部按时完成，全面达到既定绩效目标。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一）部门资产的配置、管理、处置等综合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局机关固定资产原值2296945.47元，无形资产原值2768000元。资产都为自用资产、没有出租出借资产及对外投资。

**（二）制度建设、管理措施、配置处置的程序等。**

1.资产管理体制和制度建设方面

建立健全了资产管理制度，合理配备并节约、高效使用资产，保障了资产的安全和完整。资产的管理和使用坚持统一政策、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职责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成立了由一把手负总责的资产管理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本单位资产的采购、分配、清查，以及资产使用、维护过程中的监督任务。

2.管理措施、配置处置的程序

资产管理由财务部门负责账务管理，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实物管理，进行资产实物卡片管理及使用状况监督。资产采购由资产使用科室提出申请，报实物管理部门、财务部门、相关领导审批后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资产处置严格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程序进行。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单位总支出情况的绩效分析，2020年度本单位共支出资金35360.88万元，其中财政资金35360.88万元。基本支出1509.59万元，有效保障了机构正常运转和工作人员工资福利的发放，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二）单位项目资金绩效分析，2020年本单位共支出项目资金33851.29万元，其中主要包括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生活扶助等项目。

1.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1）

2.2020年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2）

3.2020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3）

4.2020年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4）

5.2020年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生活扶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5）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现有的财政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建设投入不够，项目建设资金及人员经费有较大缺口。

2、项目单位均存在无专业管理人员的现象，大部分管理工作除制定管理规定、下达分配资金、开展财务核算以及应付日常监督检查外，对资金如何发挥政策的效用，绩效考核的激励作用不显著，对如何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等问题缺乏深层次研究。

3、内控制度需进一步完善，随着资金管理改革的进一步推进，我单位内部机构进行了相应的优化，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规程等制度，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财务约束监督体制。

4、预算控制有待加强，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因上级追加预算未纳入年初预算，局机关有10名差额编制人员，未全额纳入预算编制，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政府加大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资金投入，探索有利于基层医疗单位的补偿机制，建立起相应的鼓励与约束机制，提高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和医务人员的积极性。

2、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进行比较分析，采取得力措施，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项目和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3、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更好的履行生态文明建设职能。

4、加强预算编制管理，进一步科学合理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做准做全基本支出预算，做全项目支出预算，增加差额人员预算，确保预算更科学、更合理、更贴近实际。

八、单位在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及做法

不断健全和完善资金拨付、使用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每拨付一笔资金都由经手人、主管领导、单位负责人，财务层层审核把关，最后由主管财务领导签字拨付，使资金使用有章可循、有据可查，确保了资金安全。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级

见附件6。

附件：

1.2020年产前筛查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2020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3.2020年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4.2020年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5.2020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附件1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2020年产前筛查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为了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维护妇女生殖健康，我市2020年继续按照湖南省下发的2020年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方案要求，继续落实免费产前筛查。浏阳市妇幼保健院为项目管理单位。现将2020年免费产前筛查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情况汇报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湖南省人民政府将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项目纳入了2017年度重点民生实事项目。现根据《母婴保健法》、《产前诊断技术管理办法》、《胎儿常见染色体异常与开放性神经管缺陷的产前筛查与诊断技术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WS322.1-2010）、《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产前筛查与诊断技术规范》等规定，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市方案并落实执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2020年实际完成产前筛查 10000人。

2、提高孕产妇优生科学知识水平，增强孕期风险防范意识。

3、通过抽取孕产妇外周血，应用血清学方法对胎儿进行21三体、18三体、开放性神经管缺陷等筛查，避免该类缺陷患儿的出生，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0年产前筛查项目财政资金共计170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56万元，本级财政114万元（含30万元工作经费）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省级财政支出情况：卫生材料费33.18万元，下拨其他医院经费22.82万元，共计支出56万元

本级财政支出情况：下拨其他医院经费107万元，下乡督导租车费0.1万元，卫生材料费6.9万元，共计支出114万元。

在资金管理上，我院严格按照《湖南省重点民生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实行专账管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审核关口，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确保项目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开展，无挪用、错支等违规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加强项目管理

1、制定工作方案

根据湖南省长沙市的要求，结合我市的具体情况，制定了《浏阳市2019年省重点民生项目--免费产前筛查项目方案》并组织实施。

2、明确管理责任

1）市妇幼保健院设立了专线人员，负责项目管理、组织实施、质量控制、数据收集与上报等工作。

2）全市两家产前筛查机构均配备了专人负责风险人群、可疑阳性对象的召回及随访，督促复查、转诊、遗传咨询及产前诊断，确保对象及时得到有效干预。

3）对不愿接受干预的风险人群，通过市卫健局、市妇幼保健院、基层计生办、基层妇幼专干等多途径入户督促，减少此类情况导致的出生缺陷发生风险。

（二）落实项目措施

1、加强政策宣传

我市统一规范了项目健康教育宣传内容，下发到各个乡镇，通过建立宣传栏、发放宣传折页、张贴宣传海报、孕妇学校讲座、微信推送等多种形式开展项目宣传，让广大民众知晓重点民生项目的内容和意义。

2、开展项目培训

2020年4月17日组织全市32个乡镇、4个街道办事处、市属医疗卫生机构、民营医院的妇幼信息员和妇产科医生对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工作进行培训。培训内容主要是2019年免费产前筛查项目工作完成情况和存在问题以及2020年如何改进。全市应培训人数80人，实际参加培训人数77人，培训参与率96.25%。培训期间学员听课认真，培训后进行班后问卷调查，共77人参加考试，平均分数为78.14分。培训效果合格。

3、规范采血服务

浏阳市人民医院和浏阳市妇幼保健院为免费产前筛查项目筛查机构，均严格按照湖南省民生项目方案的要求，提供优生健康教育、知情同意签署、病史询问、血液标本采集、标本送检、风险人群追踪随访、转诊等服务。

4、开展专项督导

卫健局于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6月19日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分别对全市38个采血机构及2个筛查机构进行现场专项督导。现场督导主要针对组织宣传、免费产筛落实情况、风险人群协助随访情况等问题进行现场查看。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措施，要求限期整改。

四、项目绩效情况

2020年产前筛查完成免费10000人，2020年产前筛查率96.55%，2020年产前诊断干预率97.92%,产前诊断干预率有了显著的提高，原因可能有以下三种（1）自2017年来医疗机构联合政府和社会各级部门健康教育对民生项目通过微信、电子平台、报纸、等多种方式进行了更广泛的宣传，使人民群众对优生优育有了更加清楚的认识，就诊的自主意识提高了。（2）吸取了前面几年的管理经验，市级管理部门对产前筛查风险人群通过多种途径随访，及时督促上级医院进行遗传咨询。对于依从性不高的对象，采取机构上报辖区相关管理部门，辖区进行干预无效，再上报市卫计委，市卫计委发动相关的辖区政府部门的工作人员联合村长和村妇女主任等人员进行入户督导。（3）2018年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NIPT的开展，对于产筛临界风险，免费行NIPT检查，大大提高了产筛风险人群的干预率。

五、存在问题

1、机构门诊医生遗传专业知识不足，风险评估能力不够，不能准确界定风险人群，缺乏优生咨询指导能力。尤其是对于产前筛查高风险无创低风险的对象未进行充分风险告知，导致这类对象拒绝进一步产前诊断。

2、中医院从事产筛相关的医务人员资质不到位，产前筛查相关技术培训证书过期。

3、产前筛查实验室室内质控需加强调整，设备需定期更换。

4、仍存在辖区内仍未规范落实中孕产筛现象。 妇幼专干因各种原因（计划外、长期外地打工、文化水平及素质低的、外国籍嫁本地的孕妇）无法第一时间掌握到孕情，对象会错失最佳产前筛查的时间，导致孕期没有进行产前筛查检测。

5、 部分风险人群依从性差。服务对象风险人群受文化水平、信仰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不愿接受医学干预。有的即使接受医学干预发现胎儿异常也不愿意终止妊娠。给管理工作带来了很大的困难的同时也给家庭和社会带来了很大的负担。

6、服务对象仍旧存在对综合筛查的理念认知不够。部分对象认为NIPT可以代替产前筛查，孕期主要做NIPT，产前筛查可以不做。或者产筛高风险NIPT低风险，对象拒绝进一步产前诊断，这样不注重综合筛查容易导致出生缺陷的发生。

六、建议

1、加强对门诊医生有关预防出生缺陷综合筛查重要性的培训。严格按照产前筛查诊疗规范，给予对象相应的遗传咨询指导建议。

2、督促各机构从事产前筛查相关的工作人员定期进行产前筛查相关技术培训。

3、督促机构产前筛查实验室室内质控需加强调整，设备需定期更换。尽量减少产前筛查值的误差。

4、健康宣教不能浮在面上，应该结合社会实际情况深入大力开展民生项目宣传，利用微信公众号及各类宣传媒体，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让广大人民群众都了解产前筛查的意义，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氛围。

5、联合计生政府部门，利用多种途径对依从性不好的风险人群进行督促随访，提高产前诊断干预率。

2021年5月25日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  出名称 | 2020年产前筛查项目 | | | | | | | |
| 主管部门 |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 | | | 实施单位 | 浏阳市妇幼保健院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  预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70 | 170 | 170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70 | 170 | 170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1、2020年实际完成产前筛查 10000人。  2、提高孕产妇优生科学知识水平，增强孕期风险防范意识。  3、通过抽取孕产妇外周血，应用血清学方法对胎儿进行21三体、18三体、开放性神经管缺陷等筛查，避免该类缺陷患儿的出生，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 | | | 2020年产前筛查完成免费10000人，2020年产前筛查率96.55%，2020年产前诊断干预率97.92%,产前诊断干预率有了显著的提高。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  指标值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15） | 产前筛查数量 | 10000人 | 10000人 | 15 | 15 |  |
| 质量指标（20） | 阳性结果的及时反馈和随访 | 对筛查阳性对象及时追访 | 及时 | 20 | 20 |  |
| 时效指标（5） | 筛查时间 | 1年 | 1年 | 5 | 5 |  |
| 成本指标（10） | 人均成本 | 140元/人 | 140元/人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4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10） | 以社会效益为目的 | 100% | 100% | 10 | 10 |  |
| 社会效  益指标（10） | 提高人口出生素质 | 90% | 90% | 10 | 10 |  |
| 生态效  益指标（10） | 减少出生缺陷的发生 | 90% | 90%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10） | 提高优生出生率 | 90% | 90% | 5 | 5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 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100 |  |

附件2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2020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子宫颈癌、乳腺癌（以下简称“两癌”）是妇女常见的恶性肿瘤，严重影响着妇女的健康与生命安全，为了维护妇女生殖健康，提高“两癌”早诊、早治率，降低“两癌”死亡率及防治生殖道感染，2020年我市严格按照省、市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实施方案落实工作，有效保障了妇女生命安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按照3年一轮的原则，2020年完成“两癌”免费检查40200人，其中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农村适龄妇女两癌筛查人数30000人，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适龄妇女两癌筛查人数10200人，有效降低癌症的发生率和致死率。

2、承担适龄妇女“两癌”检查人员培训覆盖率达到95%以上。

3、适龄妇女“两癌”防治知识知晓率≥80%。

4、宫颈癌早诊率、乳腺癌早诊率、“两癌”阳性个案治疗随访率分别达到96.13%、85.37%和95%。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0年两癌项目财政资金共计735.49万元。其中省级资金168万元；长沙市财政资金231.49万元，本级财政资金336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省级财政支出情况：专用材料费57.56万元，HPV检验费25.41万元，检查费85.03万元，合计168万元。

市级财政支出情况：HPV检验费87.36万元，检查费50.45万元，下拨其他医院经费93.68万元，合计231.49万元。

本级财政支出情况：专用材料费25.41万元，下乡督导费4.97万元，印刷费0.04万元，HPV检验费139.27万元,检查费166.31万元，合计336万元。

在资金管理上，强化绩效考评，严格专款专用。根据省市“两癌”免费检查实施方案调整制定了浏阳市适龄妇女“两癌”检查补助资金分配方案，项目办设立项目资金专项科目，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审核关口，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确保项目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开展，无挪用、错支等违规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政府主导，部门协作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两癌”免费检查项目工作，分管副市长多次组织召开由妇联、卫计、财政、人社等多部门参与的调度会议和民生项目专题部署会，全面部署任务，营造多部门参与的工作氛围。市妇联牵头组织召开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按照部门职能，分工负责，相互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合力，确保高质量完成项目任务。

（二）健全组织，明确分工

一是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市妇联、市卫健局、市财政局领导为主要成员，负责项目的管理协调和监督指导；二是成立项目技术指导小组，由市卫健局分管副局长任组长，市级医疗保健机构相关专家为成员，负责项目培训、考核、督导和质控；三是设立项目办公室于市妇幼保健院，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四是明确部门职责，确定了项目乡镇及项目乡镇的检查时间、任务与要求。

（三）加强培训，提升能力

积极组织项目工作人员参加了专题培训，构建了一支高水平的专业队伍，分别于2020年1月8日和4月18日进行了项目工作布置和项目培训，主要培训内容：1、2020年浏阳市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实施方案解读；2、认识HPV及正确使用HPV疫苗； 3、“两癌”免费检查报表规范报送要求；4、阴道镜的应用；5、宫颈病变规范化诊断和治疗；6、生殖道感染实验室检查；7、子宫颈癌的细胞学筛查；8、乳腺癌的筛查、诊断与管理；9、乳腺癌筛查之超声检查；10、乳腺癌X线浅析等。培训对象为全市医疗卫生单位、乡镇卫生院的妇产科主任、妇产科门诊医师、妇保专干、检验科人员；市妇幼保健院乳腺临床检查医师、乳腺彩色B超医师、乳腺钼靶X线检查医师及项目相关管理人员。所有单位均按要求派人员参加，应参加培训人员125人，实参加培训的人员119人，培训参与率95.2%，其余7人因特殊原因未来参会，已发放培训资料自行学习。

（四）多种形式、广泛宣传

一是制作并发放“两癌”检查项目宣传单。今年共发放《妇女“两癌”防治宣传折页》4万余份；二是在“浏阳日报”建立专栏宣传免费政策、项目内容和“两癌”防治知识，并公示2020年“两癌”免费检查项目乡镇检查时间；三是召开宣传发动会，每个项目乡镇在集中筛查前均由乡镇政府组织召开村妇女主任、村妇幼保健员、村医等参加的“两癌”项目启动会议，使其明确项目意义、目的、检查内容及注意事项，从而提高项目目标人群的参与率，确保集中筛查工作有序开展；四是营造多部门参与的宣传氛围，项目乡镇均建立了政府、妇联、卫计等多部门参与的联合机制，深入乡镇（街道）、村（社区）和家庭，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发动组织工作；五是项目乡镇设置宣传展板，利用微信、村级广播等进行宣教，项目知识普及到每村每户；六是筛查现场集中宣教，在集中筛查时安排专人对参检妇女进行现场集中宣教，传播妇女健康知识；七是集中筛查后根据辖区妇女患病情况开展针对性的防病知识讲座，全年共进行了16次讲座，今年三.八妇女节期间浏阳市妇幼保健院开展了“疫情无情，妇幼有情”浏阳妇幼“三八”妇女节专题活动，受益妇女1000多人，受到群众好评。

创新机制，统筹推进

一是2020年全面使用长沙市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管理系统，实现身份证读取，个案录入、信息统计电子化，通过系统的识别，避免了重复人群参检，更好的落实项目工作。二是宫颈癌项目实施一管法，即同一标本进行HPV和TCT检测，避免对象多次往返医院，增加阳性病例的依从性。三是项目检查拓面，免费增加经阴道B超，进一步了提高项目成效。四是为保证高质量完成项目工作，项目启动后对项目乡镇进行了服务能力调查，并根据各乡镇的服务能力按照项目工作要求，落实开展“两癌”免费检查项目服务人员。五是各项目乡镇组织召开乡级妇联、卫计办、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相关工作人员专题会议，共同协商落实本乡镇、街道“两癌”免费检查项目工作筛查时间、地点、技术人员、设备、筛查场地及检查流程；六是集中检查前各村（居委会）对辖区35-64岁妇女进行摸底，按照3年一轮的原则动员35-64岁妇女参加“两癌” 免费检查并签署《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知情同意书》，告知检查时间、地点及检查前注意事项；七是规范开展“两癌” 免费检查，严格按照省市工作方案中的项目内容、流程和要求，开展“两癌”的筛查和诊断工作。八是严格落实项目督导与质控，由市级项目工作技术指导小组的专家对项目乡镇进行分阶段的现场督导与质量控制。筛查前到项目乡镇召开项目启动会，对项目集中筛查现场布置予以指导；筛查中进行现场质控；普查后主要督查检查异常/可疑病例的后续检查、诊断、随访及治疗，对项目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整改意见；九是为保证项目人群全覆盖，采取“集中筛查+长期补检”的工作机制，确保项目乡镇妇女3年能参加1次“两癌”免费检查。十是及时掌握项目进度和上报各类报表，分析总结筛查情况，提出防治措施，形成分析报告并上报。

规范治疗、加强随访

一是明确专人进行阳性患者的随访与管理。对于宫颈癌检查异常或可疑病例，由乡镇转介，持转诊单到浏阳市妇幼保健院进行；对于乳腺癌检查项目异常或可疑病例，由市妇幼保健院乳腺防治专科医师将可疑/阳性病例花名册反馈给乡镇妇保专干，乡镇妇保专干和妇联工作人员共同督促对象1月内进一步检查确诊。二是个性化落实阳性患者管理，对阳性患者进行个性化指导治疗、个性化健康教育和定期追访。

四、项目绩效情况

1、2020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任务数40000人（含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30000人），完成40200人，目标任务完成率为100 %，宫颈癌检查发现可疑/异常病例2246人，应活检人数712人，实活检712人，活检完成率100%，确诊宫颈和外阴阴道病变394人，其中宫颈低级别病变213人，高级别病变164人，原位腺癌1人，微小浸润癌9人，浸润癌7人；宫颈癌早诊率96.13%，早治率100%。低级别病变已随访，高级别病变及外阴阴道病变患者均已接受治疗，并安排专人随访。乳腺癌检查可疑/异常病例2561人，发现乳腺纤维瘤164人，其他乳腺良性疾病69人,，确诊乳腺癌前病变2人，乳腺癌41人，乳腺癌早诊早治率85.37，对乳腺良性疾病患者进行保健指导与治疗，43例乳腺癌前病变及乳腺癌患者均已手术治疗。

2、建立了多部门协作的“两癌”防治工作机制。通过项目实施，各部门对“两癌”防治工作提高了认识，建立了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的工作机制，并加大了经费投入，让老百姓获得了实惠。

3、提高了农村妇女“两癌”的早诊早治率。通过“两癌”检查，及时发现了宫颈癌、乳腺癌及相关疾病，并进行了相关治疗，达到了疾病早期诊断、早期治疗的目的。

4、进一步提高了农村妇女的健康意识。2012年项目开始实施时农村妇女对“两癌”检查依从性不强，知晓率不高，通过几年项目工作开展，农村妇女对“两癌”检查非常踊跃，积极性很高，对妇女健康知识的知晓率明显提高。

5、进一步提高了医务人员“两癌”防治技术水平。通过项目管理与技术培训，我市“两癌”防治队伍服务能力不断得到充实与提高，逐步满足了老百姓就近就医的需求。

6、及时救治“两癌”贫困对象。由妇联牵头，对患宫颈癌2B及以上或乳腺浸润性癌的贫困妇女或低保对象予以贫困救助，避免患者家庭因贫拒治因病致贫，确保了妇女生命安全及家庭和谐。

五、工作建议

1、“两癌”免费检查项目是一项惠及广大农村妇女的民生工程，有利于提高妇女的健康水平。目前“两癌”患病年龄低龄化，“两癌”项目对象是35-64岁的妇女，不能满足广大年轻妇女的意愿，建议放宽项目对象年龄。

2、2020年浏阳市“两癌”免费检查项目免费增加经阴道B超，盆腔包块发生率20%左右，建议项目增加盆腔B超，进一步提高项目成效。

2021年3月8日

附件：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  出名称 | 2020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项目 | | | | | | | |
| 主管部门 |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 | | | 实施单位 | 浏阳市妇幼保健院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  预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735.49 | 735.49 | 735.49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735.49 | 735.49 | 735.49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1、按照3年一轮的原则，2020年完成“两癌”免费检查40200人，其中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农村适龄妇女两癌筛查人数30000人，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适龄妇女两癌筛查人数10200人，有效降低癌症的发生率和致死率。  2、承担适龄妇女“两癌”检查人员培训覆盖率达到95%以上。  3、适龄妇女“两癌”防治知识知晓率≥80%。  4、宫颈癌早诊率、乳腺癌早诊率、“两癌”阳性个案治疗随访率分别达到96.13%、85.37%和95%。 | | | | 2020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任务数40000人（含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30000人），完成40200人，目标任务完成率为100 %，宫颈癌检查发现可疑/异常病例2246人，应活检人数712人，实活检712人，活检完成率100%，确诊宫颈和外阴阴道病变394人，其中宫颈低级别病变213人，高级别病变164人，原位腺癌1人，微小浸润癌9人，浸润癌7人；宫颈癌早诊率96.13%，早治率100%。低级别病变已随访，高级别病变及外阴阴道病变患者均已接受治疗，并安排专人随访。乳腺癌检查可疑/异常病例2561人，发现乳腺纤维瘤164人，其他乳腺良性疾病69人,，确诊乳腺癌前病变2人，乳腺癌41人，乳腺癌早诊早治率85.37，对乳腺良性疾病患者进行保健指导与治疗，43例乳腺癌前病变及乳腺癌患者均已手术治疗。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  指标值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15） | 筛查人数 | 30000人 | 30000人 | 15 | 15 |  |
| 质量指标（20） | 数据质控 | 正确性及完整率达95% | ≥95% | 20 | 20 |  |
| 时效指标（5） | 筛查时间 | 1年 | 1年 | 5 | 5 |  |
| 成本指标（10） | 人均成本 | 200元/人 | 200元/人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4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10） | 以社会效益为目的 | 100% | 100% | 10 | 10 |  |
| 社会效  益指标（10） | 两癌防治知识知晓率、早诊早治率 | 90% | 90% | 10 | 10 |  |
| 生态效  益指标（10） | 提高广大农村妇女自我保护意识和健康水平 | 90% | 90%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10） | 提高农村妇女“两癌”早诊早治率 | 90% | 90% | 5 | 5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 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100 |  |

附件3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2020年度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0年度，我市计划生育利益导向项目绩效评价项目有八项，奖励扶助人数24954人（户），奖励扶助资金3455.68万元。

（一）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标准为每人每年960元，发放人数16585人，资金1592.16万元,其中中央1072.32万元，省级264.53万元，本级255.31万元。

（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2020年，浏阳市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522人，死亡家庭扶助828人，共1350人，扶助标准为每人每年10920元，扶助资金1474.2万元，其中中央323.82万元，省级284.52万元，市级290.78万元，本级575.08万元。此项目长沙市级只承担长沙市提标（伤残提高510元/月，死亡提高410元/月）部分的40%，即伤残项目承担127.786万元（510元\*12个月\*522人\*40%），死亡项目承担162.95万元（410元\*12个月\*828人\*40%），长沙市合计应承担290.736万元；长财社指[2020]28号拨付265.57万元，长财社指[2020]143号拨付25.21万元，合计拨付290.78万元。

（三）城镇未就业居民和农村居民独生子女保健费。标准为每户每年120元（离婚的每人每年60元），发放人数6003人，奖励资金67.38万元,其中省级43.22万元，本级24.16万元。

（四）城市低保户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项目。标准为每人每年600元。发放人数68人，奖励资金4.08万元,其中市级2.88万元，本级1.2万元。

（五）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专项补助项目。标准为每户一次性补助10000元（离婚的每人5000元）。发放人数23户，扶助资金20.5万元,其中市级9.2万元，本级11.3万元。

(六)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标准为每人每月80元。卫健发放人数55人，奖励资金5.424万元,其中省级2.712万元，本级2.712万元。

（七）计划生育特扶老龄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2400元。发放人数726人，补贴资金174.24万元，全部为本级资金。

（八）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生活扶助。标准：二级每人每年12840元，三级每人每年8040元。发放人数144人，扶助金117.696万元,其中省级40.12万元，市级27.28万元，本级50.296万元。

二、项目单位绩效情况

项目范围涉及辖区内32个乡（镇、街道）。我们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奖励扶助项目，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服务质量，加强监督管理，年度项目工作优质如期完成，最大限度地惠及计划生育家庭。

1、专项资金运行机制

奖励扶助工作实行“政府主导、部门负责、社会参与、四权分离”的运行机制，财政部门及时足额拨付资金并加强监督管理，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利益导向工作的文件精神，通过“一卡通”及时足额发放到对象手中。市财政定期对奖扶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专项检查。2020年八项奖扶资金全部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2、专项资金组织情况

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实际工作情况，我们就奖扶工作的重大意义、政策条件、确认程序、监督管理和责任追究等内容对各乡镇奖扶员及村计生专干进行培训，并借助广播、电视、宣传橱窗、微信、宣传册等载体进行了广泛的宣传，使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的惠民政策真正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我市在实施八项奖扶的过程中，加强管理，规范运作。各级对每一个奖励扶助对象的资格确认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个人申请，村、乡、市三级审核三榜公示的步骤进行。乡、村对奖扶对象进行逐一走访调查，对符合条件的奖扶对象进行逐户核实、评议公示、初审上报。我局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对乡镇（街道）上报的奖扶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对有疑问的，要求乡镇再次进行调查。市、乡、村按要求分级分类建立了奖励对象的个人档案。

三、资金管理情况

（一）资金使用。局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根据审核无误的奖扶人数和金额，坚持“专款专用、专户管理、封闭运行、直接发放、到户到人”的原则，将奖励扶助金于2020年12月及时足额通过农村合作银行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直接发放到对象手中。

（二）资金管理。为加强计划生育奖励扶助专项资金的管理，确保其安全运行和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严格执行《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印发〈湖南省计划生育服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社〔2017〕3号）等有关规定，通过一上通直接发放到受助对象账号。

四、资金使用绩效

实施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有利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服务体系，深受计生家庭的广泛欢迎。计划生育特扶对于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是一点弥补，也是些许的安慰，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关怀关爱，取得了十分明显的社会效果。

实行奖励扶助制度的实践表明，有利于缓解计划生育家庭在生产、生活和养老方面的困难；有利于逐步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和建立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注重常态”的多元立体的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关怀工作体系，解除实行计划生育群众的后顾之忧，一定程度补偿人民群众为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作出的奉献与牺牲；有利于促进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向依法管理、优质服务转变。

五、存在的问题

1.奖扶信息有待进一步完善。奖扶对象姓名、身份证号等基础信息仍有错误现象，有个别奖扶对象未办理一卡通账户，其奖扶资金仍然发至其家庭成员账户，给资金审计造成麻烦。

2、奖扶对象年审有待进一步加强。按照规定，乡镇街道每年均应对已享受奖扶的对象进行年审，在资格确认时应退出的要及时退出，但在执行过程中存在“走过场”的现象。

2021年5月24日

附件：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  出名称 | 2020年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项目 | | | | | | | |
| 主管部门 |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 | | | 实施单位 |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  预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455.68 | 3455.68 | 3455.68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3455.68 | 3455.68 | 3455.68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八项奖扶资金全部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 | | | 2020年八项奖扶资金已全部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  指标值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15） | 符合的对象 | 24954户 | 24954户 | 15 | 15 |  |
| 质量指标（20） | 数据质控 | 按各类标准发放 | 按各类标准发放 | 20 | 20 |  |
| 时效指标（5） | 及时发放 | 1年 | 1年 | 5 | 5 |  |
| 成本指标（10） | 3455.68万 | 3455.68万 | 3455.68万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4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10） | 以社会效益为目的 | 100% | 100% | 10 | 10 |  |
| 社会效  益指标（10） | 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鼓励和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 | 100% | 100% | 10 | 10 |  |
| 生态效  益指标（10） | 维护群众实行计划生育的合法权益 | 100% | 100%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10） | 稳定低生育水平，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 | 100% | 100% | 5 | 5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 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100 |  |

附件4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2020年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按照民政部门婚姻登记相关规定，凡男女双方一方户口所在地为浏阳户籍者，均可在浏阳市进行婚姻登记，可享受免费婚前保健服务。婚前保健项目包括婚前医学检查、婚前卫生指导和婚前卫生咨询，是母婴保健服务和生育全程服务的重要内容，也是预防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有效的重要措施。

（二）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2020年全市参加婚姻登记人数12982人，参加免费婚前医学检查人数11914人，婚检率为91.77%，检出疾病人数2317人，疾病检出率19.45%。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0年婚前医学检查项目财政资金共计71.484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财政支出情况：婚前医学检查费71.484万元。在资金管理上，我院严格按照《浏阳市妇幼保健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实行专账管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审核关口，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确保项目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开展，无挪用、错支等违规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婚前医学检查内容

1、婚前医学检查：按照最优化的流程，对婚检对象进行身份信息录入，询问病史，系统的体格检查和常规的辅助检查（血常规，尿常规，乙肝表面抗原、谷丙转氨酶、梅毒筛查，女性阴道分泌物滴虫、霉菌检查，胸部透视等）。

2、婚前卫生指导

主要内容：性保健、生育保健和新婚节育指导、遗传性疾病和影响婚育疾病的基本知识以及其他生殖健康知识。

服务方式：①利用在医学检查过程中等待检验报告的间隙时间，组织受检者集中观看音像专题片，并进行健康知识讲座，时间不少于40分钟。②婚前医学检查过程中提供一对一指导，共发放婚前保健宣教资料6千余份。

3、婚前卫生咨询

对有关婚配、生育保健等问题提供医学意见。

（二）机构设置和房屋、人员配备

1、浏阳市妇幼保健院为我市从事婚前医学检查的机构，属于县级保健机构，是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保健机构，并经卫生行政部门审查，取得《母婴技术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

2、婚姻登记处与婚检中心地处一处，方便公民进行婚姻登记与婚前检查。婚前检查中心环境严肃、整洁、安静、温馨，布局合理，保护服务对象的隐私，分别设置专用的男、女婚前医学检查室，综合检查室、婚前卫生宣传教育室和咨询室、检验室及其相关辅助科室。每个检查室都配备了相应的检查设备。

3、婚检中心共有工作人员5名，男、女婚检医师各一名，综合体检医师1名，其中副主任医师1名，主治医师1名，执业医师1名，主检医师为主治医师技术职称，均取得了《执业医师证书》和《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并定期参加长沙市举办的相关业务培训，注册护士2名，均为主管护师。

（三）健全制度，开展培训。

建立健全各项制度，开展人员培训、业务学习、疑难病例讨论和资料统计分析等活动，提高疾病诊断和医学指导意见的准确率，服务对象对服务的满意率等。

（四）开展质控，确保质量。

婚前医学检查中的常规检查项目，均按检验科规范的检验方法及质量控制标准进行。检验人员严格操作规程，出具规范的检验报告。

（五）按要求上报信息

婚前保健信息资料有专人负责管理，定期统计、汇总，按卫生部常规统计报表要求，按时逐级上报，并做好信息反馈。

1.建立各种登记本如“婚前医学检查登记本”“婚前医学检查疾病登记和咨询指导记录本”“婚前保健业务学习、讨论记录本”，并根据记录，及时总结经验，查找问题。

2.妥善保存婚前医学检查资料，婚前保健资料均已采用信息化管理，并对个人隐私保密。

四、项目绩效情况

1、2020年全市婚登人数为12982人，婚检人数11914人，婚检率为91.77%。检出疾病人数2317人，疾病检出率为19.45%，其中检出男性疾病人数646人，占男性总数10.08%，女性疾病人数1671人，占女性总数28.07%。

2、检出疾病分类其中生殖系统疾病人数1682人，占72.59%；指定传染病182人，占7.85%；内科系统疾病533人，占23%；有关精神病11人，占0.47%，遗传系统疾病9人，占0.38%。女性生殖系统疾病以生殖器官炎症为主，依次是念珠菌性阴道炎（364例）、宫颈炎（249例）、细菌性阴道病（185例）、滴虫性阴道炎（41例）、附件炎（79例）、外阴炎（7例）及其他阴道炎(167)居多，生殖系统肿瘤明显增加，其中子宫肌瘤（151例）、卵巢囊肿（80例）；生殖器肿瘤以子宫小肌瘤及卵巢小囊肿居多，其中卵巢肿瘤10例， 9例转至我院妇科行手术治疗，1例在家观察中，3例子宫肌瘤，2例在本院手术治疗，1例观察中，性质均为良性；生殖系统发育异常共35例，以子宫发育异常为多（33例），外阴阴道及输卵管卵巢发育异常2例。男性共336例，以包皮阴茎头炎居多（173例）、其次是尿道炎（68例）、睾丸发育不良（41例）、精索静脉曲张等。内科系统疾病以高血压（87例，男51例，女36例）及糖尿病（41例，男11例，女30例），针对这类患者，我们会进行一系列的健康教育和咨询指导，包括生活习惯，饮食调理合理运动等，对高血压病2级以上及尚未确定的糖尿病者均转至内科完善相应检查确诊及药物治疗，定期检测血压血糖，并纳入浏阳市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管理。其次是甲亢，共15例（男3例，女12例），对甲亢女性患者只要甲亢尚未完全控制而在继续服药治疗中，均劝阻暂且避免生育。心脏疾病共5例，其中膜周部室间隔缺损1例、房间隔缺损1例、肥厚性心肌病1例，频发室早（二联律）1例，频发房早1例，均建议上级医院进一步诊。中度贫血共135例，主要为缺铁性贫血或地中海贫血，地贫初筛MCV、MCH下降者共200余例，有生育要求者转入孕前门诊行进一步检查，进行了基因诊断人数约160例，其余均为缺铁性贫血或铁蛋白储存不足。综合体检包括了内科疾病、遗传性疾病（9例）、有关精神病（11例）以及全身其他各系统疾病（其他类254例）。指定传染病中共查出HBsAg阳性人数653人（男351人，女302人），诊断乙肝人数95人（男89人，女6人）；梅毒，RPR初筛阳性80例，（男27例，女53例），均已确诊或转诊相应科室后确诊并按正规疗程治疗，其次是HIV感染者（共5例，均在疾控中心确诊并做相应治疗），建议自己向对方说明感染的事实、自己及胎儿感染的风险，若双方坚持结婚，建议到疾控中心接受医学指导后慎重决定。尖锐湿疣3例，男2例女1例，告之患者本病特征。2020年共检出影响婚育疾病共2317例，其中建议暂缓结婚87例，为传染病在发病期内；建议采取医学措施，尊重受检者意愿2230人

3、实行有效的转介机制，2020年针对有异常情况或疾病的对象，在其知情选择同意下，共向院内转介1250例，（其中内科53例、孕前门诊964例、妇科40例、两癌50例、产科119例、遗传门诊2例、外科17例）

4、建立告知和随访制度对部分异常情况的对象实行以面对面、电话或短息告知，对于医学意见提出“建议不宜婚配”或“建议不宜结婚”的受检当事人或亲属(监护人),充分说明不宜婚配的原因及可能出现的后果,提出指导意见,并对受检对象是否遵循指导意见情况进行随访,并如实记录。对于医学意见“建议暂缓结婚”的受检当事人，讲明利害关系，指导及时治疗、随访治疗效果、帮助制定婚育计划。对于医学意见“建议采取医学措施,尊重受检者意愿”的受检当事人，在出具医学意见时，向受检者说明情况,提出预防、治疗建议,充分尊重其意愿、随访受检者婚育情况并记录。对于医学意见“建议不宜生育”或“建议生育时应控制下代性别”的受检当事人,随访其避孕措施的实施情况及进行相关的婚育指导。一般随访到诊断明确或指导意见已落实到位。

五、工作建议

婚前保健服务有利于男女双方和下一代的健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促进夫妻生活和谐、有效的实现调节生育计划，所以利用这一庞大群体即将结婚时机，提供婚前保健技术服务，不仅关系到他们个人和家庭的切身利益，而且还会影响到民族兴旺和社会的发展，希望政府多方协调，民政、财政、卫健等共同参与，加强婚检宣传力度，积极推进全市免费婚前保健工作的开展。

2021年5月25日

附件：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  出名称 | 2020年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 | | | | | | | |
| 主管部门 |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 | | | 实施单位 | 浏阳市妇幼保健院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  预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71.484 | 71.484 | 71.484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71.484 | 71.484 | 71.484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为每一对结婚对象实施免费婚前检查 | | | | 完成预期目标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  指标值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15） | 符合的对象 | 实际检查对数 | 实际检查对数 | 15 | 15 |  |
| 质量指标（20） | 婚检率 | 90% | 90% | 20 | 20 |  |
| 时效指标（5） | 出婚检结果 | 当天 | 当天 | 5 | 5 |  |
| 成本指标（10） | 120元/对 | 120元/对 | 120元/对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4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10） | 以社会效益为目的 | 100% | 100% | 10 | 10 |  |
| 社会效  益指标（10） | 母婴健康保障、出生人口缺陷减少、出生人口素质提高 | 100% | 100% | 10 | 10 |  |
| 生态效  益指标（10） | 减少出生缺陷 | 100% | 100%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10） | 提高优生出生率 | 100% | 100% | 5 | 5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 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100 |  |

附件五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2020年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资金到位和使用及完成情况：2020年浏阳市财政共拨给卫健局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资金2157.7万元。卫健局全年分3批拨付至36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57.70 万元。各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设立基本药物财政补助资金专账，实行专账核算管理，专款专用，确保收支平衡。2020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全部按时下拨到位，下拨率100%，使用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总体目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是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保障群众基本用药、提高全民健康水平的一项重要决策。是对改革医疗机构“以药补医”机制、有效控制药价虚高的有利手段；有效减轻人民群众医药费用负担、提高合理用药水平、推动医药卫生事业的发展。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1、加强领导、制定措施。

为确保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内的顺利实施，浏阳市人民政府制定并出台了《关于成立浏阳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浏阳市政府举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实施办法（试行）》,浏阳市卫健局制定了《浏阳市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偿及分配方案》、《加强基本药物制度管理的十条措施》等文件。建立了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明确了相关单位为成员的领导小组，明确了各级各部门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中的工作任务和职责要求。

建立机制，全面展开。

卫健局2020年年初建立了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资金预算分配方案和长效考核监督机制。预算资金分配方案按照四类补助给予分配，一是基本补助，按照单位在编人员、退休人员、及边远贫困山区机构按人数和标准给予适当补助。二是绩效补助，按各单位门诊人次、住院人次、业务收入按标准给予补助，另外根据2019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绩效评估情况的通报(浏卫健联发〔2020〕6号文件)，对2019年度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绩效评估扣减9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药资金合计212000元，分别用于奖励5家优秀等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是调剂性补助，根据“核定任务、核定收支”原则，对收支有差额、负债、基本建设等情况的单位实行调节性补助合计2111568元，调节性补助金额在年终时根据单位收支情况、政策性因素确定具体补助金额。四是绩效考核补助，根据浏阳市卫生健康局关于2019年浏阳市卫生事业单位绩效考核结果的通报（浏卫健通〔2020〕18号文件），2019年评定为红旗单位的官渡镇中心卫生院等4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绩效考核奖励15万元/个；市卫健局制定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绩效考核方案，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制度执行情况、次均费用控制情况、满意度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定，综合评定为合格以上等次，全额拨付基本药物实施绩效考核补助资金12万元。

3、认真执行、加强监管。

2011年6月20日，我市召开了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启动大会，从即日起全市所有基层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药品必须全部按进价销售，不得高于国家指导价和省采购价。所有药品都实行网上集中采购，严禁私自购进药品。联合监察、物价、卫计、财政、审计等有关部门，切实履行职能职责，加强对基层医疗机构的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的检查监督。目前，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村卫生室已按2018版的国家基本药物目录685种配备使用基本药物。

三、项目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转变“以药补医”机制，切实减少药品收入的加成比例。迫使医疗机构将工作重心转移到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上，更加注重公共卫生服务，真正体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益性。2020年市级公立医院除中药饮片外药占比为 17.4% ，基层医疗机构除中药饮片外药占比为 23.5%。基本药物使用比例和采购金额均达到省市考核指标要求。

2、减少群众用药负担，缓解“看病贵”问题。

现在基本药物品种和数量能满足社会需求，一般情况下都能保障数量和剂型足够供应，并且价格可为个人接受或可为社会所负担得起的药品。该制度的实施较大程度上降低了药品价格，提高了基本药物的普及性，让群众得到真真正正的实惠。2020年全市共建成托管型、服务共享型、科室共建型、专科联盟型、远程医疗型5种类型医联体，通过医联体建设，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得到了明显提升，优质医疗资源出现下沉。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格局基本形成。

规范药物使用、生产流通，确保药物安全有效。

基本药物制度在提高临床用药的性价比和临床给药率的同时，加强药事管理，开展合理用药与处方点评，逐步规范医务人员的开药行为，遏制过度治疗和抗生素滥用等问题，进一步引导群众形成合理科学的用药习惯，从而提高群众健康素质。

四、项目绩效自评结论

在项目单位自我评价的基础上，对各项目单位工作的综合评定，认为各项目单位基本药物制度补助专项资金的管理下拨及时，使用规范、资金使用效率明显，成效显著。

五、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建议加大绩效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强资金的绩效监管力度，促进以评促建的监管模式，以资金的绩效评价反映工作开展情况，以资金分配的多少体现各地资金使用的绩效，逐步建立起工作开展情况与资金使用情况之间的桥梁。

（二）建议构建资金绩效评估的长效机制。资金的绩效评价可以对资金使用效率进行量化的反映，可以全方位的反映资金总体使用状况，构架资金绩效评价的长效机制将资金分配、管理、使用、评估等有机结合起来，实现资金使用上全程监督和实时跟踪问效，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

六、项目实施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经验做法

1、领导重视。领导高度重视资金项目的管理，对资金项目提出明确要求，并要求积极加强资金项目的监管。

2、注重主体。在资金分配使用中，注重医疗机构的长远发展，侧重基础建设和内涵建设。

3、管理严格。要求各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建立具体的资金管理机制，形成业务科室和相关财务科室共同监管的多链条管理模式，杜绝资金到位后无计划，无方案，无监管的瘫痪模式。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对各项目单位均存在无专业管理人员的现象，大部分管理工作除制定管理规定、下达分配资金、开展财务核算以及应付日常监督检查外，对资金如何发挥政策的效用，绩效考核的激励作用不显著，如何切实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等问题缺乏深层次研究。

（三）改进措施

卫健局将加强对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药财政补助资金管理的监督，加大对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相关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项目单位对资金项目绩效管理的管理效能，提升专业水平，发挥资金效益。

七、相关建议

1、建议完善责任机制。项目经费使用主体为项目单位，在使用监管、实施中，项目单位领导对项目的落实具有主导作用，应在今后项目实施中明确责任主体机制，强化领导责任的重要性。

2、建议加大财政投入。为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提高全民健康水平，有效控制药价虚高，切实减轻人民群众医药费用负担，建议政府能进一步加大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基本药制度财政补偿资金的扶持力度，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快速发展。

3、建议加大考核力度。卫健局制定更加科学完善的量化考核细则，结合全年各阶段的工作量及质量情况下拨资金，加强质控和考核结果的应用，真正形成切实有效的贯穿全年的激励约束机制，全面提升基本药物财政补助资金的效益。

2021年5月24日

附件：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  出名称 | 2020年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项目 | | | | | | | |
| 主管部门 |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 | | | 实施单位 |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  预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157.7 | 2157.7 | 2157.7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2157.7 | 2157.7 | 2157.7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是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保障群众基本用药、提高全民健康水平的一项重要决策。是对改革医疗机构“以药补医”机制、有效控制药价虚高的有利手段；有效减轻人民群众医药费用负担、提高合理用药水平、推动医药卫生事业的发展。 | | | | 完成预期目标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  指标值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15） | 补助单位 | 38家 | 38家 | 15 | 15 |  |
| 质量指标（20） | 基药实行零差率 | 100% | 100% | 20 | 20 |  |
| 时效指标（5） | 全年度 | 1年 | 1年 | 5 | 5 |  |
| 成本指标（10） | 按成本价销售 | 按成本价销售 | 按成本价销售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4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10） | 以社会效益为目的 | 100% | 100% | 10 | 10 |  |
| 社会效  益指标（10） | 简历财政补偿机制，促进临床用药规范 | 100% | 100% | 10 | 10 |  |
| 生态效  益指标（10） | 患者医药费用增长在规定范围 | 100% | 100%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10） | 合理就医 | 100% | 100% | 5 | 5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 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100 |  |

附件6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 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 | | | | | |
| 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 |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 执行率 |
|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 16671.23 | | 35360.88 | | | 212.11% |
| （2）其他资金 |  | |  | | |  |
| 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 1229.54 | | 1509.59 | | | 122.78% |
| （2）项目支出 | 15441.69 | | 33851.29 | | | 219.22% |
| 年度总  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 | 全年完成情况 | | | | |
| 1、重点项目建设：持续改善基础设施，继续推进“健康长沙”PPP项目浏阳子项目建设。  2、服务能力提升：扎实推进人民医院创建三甲医院，着力抓好大瑶等中心卫生院二级医院创建。深入实施“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全方位提升基层急诊急救能力，确保2021年乡镇卫生院和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基本标准或推荐标准。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进一步突出中医药特色和优势，发挥中医药在疾病预防、治疗、康复中的独特作用。  3、卫生城市创建：一鼓作气推进国家卫生城市创建，不断巩固提升创建成果，推动城市精细化常态化管理，确保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4、人才队伍建设：聚焦基层人才“招录难、留住难”问题，开辟卫生人才引进绿色通道，计划招聘专业技术人员300多人,创新人才“引”“育”“留”“用”综合举措，不断充实稳定卫生人才队伍。以市人大常委会专项评议医德医风工作为抓手，进一步加强医德医风建设，构建更加和谐的医患关系。 | | | 2020年，我局以非常之举应对非常之年，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疫情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胜利，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新华社报道的“浏阳超级乡镇医院”现象受到孙春兰副总理关注和肯定性批示，医改工作获评长沙市“优秀区县（市）”“医改创新突出单位”。 | | | | |
| 分解目标自评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权重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 全 年  完成值 | 自评  得分 | 偏差及  原因分析 |
|
| 投入管理  指 标 | 30 | 预算编审管理（3） | 根据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  相关办法规定填报 | | | 100% | 3 |  |
| 预算执行管理（4） | 100% | 4 |  |
|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4） | 100% | 4 |  |
| 预算绩效管理（5） | 100% | 4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4） | 100% | 4 |  |
| 财政监督管理（3） | 100% | 3 |  |
| 政府采购管理（3） | 100% | 3 |  |
| 资产管理（4） | 100% | 4 |  |
| 产出指标 | 25 | 数量指标（6） | 居民健康档案管理： | 全人群建档率≥80%；重点人群建档率≥95% | | 全人群建档率≥80%；重点人群建档率≥95% | 2 |  |
| 适龄人群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 | ≥90% | 2 |  |
| 全市新生儿疾病筛查、基因检测率： | ≥90% | | ≥90% | 2 |  |
| 质量指标（8） | 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知识知晓率： | ≥80% | | ≥80% | 4 |  |
|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67% | | ≥67% | 4 |  |
| 时效指标（5） |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 | 2小时内 | | 2小时内 | 2 |  |
| 各项资金发放： | 及时发放到位 | | 及时发放到位 | 3 |  |
| 成本指标（6）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按辖区人口计算： | 69元/人 | | 69元/人 | 6 |  |
| 效益指标 | 45 | 经济效益指标（10） | 医疗收入 | 逐年增长 | | 逐年增长 | 5 |  |
|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情况 | 良性发展 | | 良性发展 | 5 |  |
| 社会效益指标（10） | 家庭发展能力 | 逐步提高 | | 逐步提高 | 5 |  |
| 社会稳定水平 | 逐年提高 | | 逐年提高 | 5 |  |
| 生态效益指标（7） | 传染病发病率 | 下降10% | | 下降10% | 4 |  |
| 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 均衡发展 | | 均衡发展 | 3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8） | 医疗质量安全 | 逐步提升 | | 逐步提升 | 4 |  |
|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 逐年提升 | | 逐年提升 | 4 |  |
| 满意度指标（10） | 居民满意率 | ≥90% | | ≥90% | 10 |  |
| 总 分 | | | 100 | | | | 99 |  |

注：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既可以按照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填列，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归纳提炼综合指标。

附件7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浏阳市卫生健康局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0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67人 |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19年决算数 | 2020年预算数 | 2020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7.51万元 | 30万元 | 3.58万元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10万元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 10万元 |  |
| 2、出国经费 |  |  |  |
| 3、公务接待 | 7.51万元 | 20万元 | 3.58万元 |
| 项目支出： | 454.45万元 | 368.4万元 | 412.88万元 |
| 1、业务工作专项 | 279.85万元 | 356.4 万元 | 393.93 万元 |
| 2、运行维护专项 | 174.6万元 | 12万元 | 18.95 万元 |
| 公用经费 | 77.36万元 | 63万元 | 60.1万元 |
| 其中：办公经费 | 77.36万元 | 63 万元 | 60.1万元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  |  |
| 会议费、培训费 |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156.04万元 | 75万元 | 133.9 万元 |
|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等有关规定，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专项资金和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